

磋商公告

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广元分所受广元市国开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委托，拟对广元市国开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主体信用评级机构采购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SWUEECG202640443/XJSGY-2026-179。
- 2.采购项目名称：广元市国开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主体信用评级机构采购。
- 3.采购人：广元市国开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 4.采购代理机构：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广元分所。

二、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预算金额：¥ 250,000.00元（大写：人民币贰拾伍万元整）。

三、采购项目简介

本项目为广元市国开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主体信用评级机构采购。

（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

四、供应商邀请方式

本项目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

（<http://ggzyjy.sc.gov.cn/jyxx/transactionInfo.html>）、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广元市）（<http://www.gyggzyjy.cn/ggfwpt/subpage.html>）、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阳光采购平台（<http://swueecg.com/#/index>）、广元国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http://gy.swueecg.com/#/index>）、《广元日报》上以公告形式发布，以广元国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网站发布的信息为准。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一）一般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影响正常经营活动的重大违法记录；

6. 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7. 供应商未被列入工商系统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者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针对本项目的特殊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已完成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评级机构备案，作为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单位且可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开展全部类别的信用评级业务，提供官方网站查询截图等证明材料；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参与。

六、电子标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标采购，使用的交易系统为：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阳光采购平台，登录地址：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阳光采购平台网站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入口。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标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阳光采购平台网站

（<http://swueecg.com/#/index>）（以下简称“阳光采购平台”）资料下载栏查看供应商操作手册，按照操作手册要求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电子标采购活动的范围主要包括：获取磋商文件，编制并提交响应文件，参加线上电子开评标等。

（二）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标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三）采购平台技术支持：平台注册、报名、缴费、电子标技术支持请咨询：028-86123300。

（四）参与本项目无需办理CA证书。

七、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地点

（一）项目公告期及报名时间：

2026年5月18日09:00至2026年5月22日17:00（北京时间）。

（二）磋商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报名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请于报名时间内在阳光采购平台按照网上操作流程（资料下载—供应商操作手册）获取。

本项目磋商文件费用¥ 300.00元/份，供应商可通过转账方式交纳磋商文件费用，磋商文件售后不退，参加采购活动的资格不能转让。转账前请核实阳光采购平台转账页面的“项目信息”，认真阅读“注意事项”并按照“支付信息”进行转账，以磋商文件费用到达指定账户为准，在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内未到账的不能获取磋商文件，视为报名不成功。

注：本项目磋商文件购买费用统一缴纳至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阳光采购平台专用账户，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阳光采购平台仅履行该费用代收代付的结算职能，如供应商在缴纳该费用后需要

相关票据，请联系该费用实际收取单位（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广元分所）出具。

八、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方式

（一）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5月26日10:00（北京时间）。

（二）提交响应文件方式：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阳光采购平台线上提交响应文件。操作流程：本项目实行电子标采购，请各供应商通过阳光采购平台网站（<http://swueecg.com/#/index>）注册登录后，进入阳光采购平台在线参与项目、提交电子化响应文件（即：**响应文件盖章原件彩色扫描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响应文件上传的，视为放弃参与本项目投标/撤回响应文件。

参与本项目过程中请随时通过阳光采购平台关注项目进展。

九、磋商方式

本项目通过阳光采购平台进行在线磋商。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广元市国开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万盛路东段5号

联 系 人：李女士

联系电话：15984450087

采购代理机构：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广元分所

通讯地址：四川省广元市万缘街道玉潭路50号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A区5楼

联 系 人：李女士

联系电话：0839-3275293 17761294570

注：1.平台注册、报名、缴费请咨询：028-86123300

2.供应商在注册时，请正确填写手机号码和邮箱。项目的文件费发票实行电子发票，由采购代理机构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广元分所在项目开标后3个工作日内开具。发票开具成功后，系统会以短信或邮件的形式通知，点击短信中的链接下载，或在邮件中查看、保存电子发票。未收到短信或邮件的，请联系采购代理机构。

